

证券代码：300316

证券简称：晶盛机电

编号：2016-031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6年4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邱敏秀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2016年4月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应对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要求,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应对措施。《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应对措施(修订稿)的公告》详见2016年4月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参股设立内蒙古中晶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与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股份”）、华科新能（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科新能”）共同出资设立内蒙古中晶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晶研究院”，暂定名）。中晶研究院拟定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现金出资 30 万元，占比 30%，中环股份出资占比 55%，华科新能出资占比 15%；中晶研究院拟定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拟定经营范围：晶体生长技术和各类设备的市场调研、设计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人员培训、商务咨询、销售；设备、配件及软件的市场调研、设计开发、加工、安装调试、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务咨询、销售；互联网、节能技术、环保技术、智能技术的市场调研、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人员培训、商务咨询、销售，以及相关项目的项目咨询、运维管理。（以工商部门批准为准）。

中晶研究院主要致力于晶体生长和智能制造系统的研究开发，通过该技术孵化与智能制造推广平台，发挥与中环股份、华科新能三方在管理、技术、资金方面的优势和战略协同效能，统筹利用各方现有产业基础、研发力量及相关资源，建设拥有先进硅单晶生长技术和智能化生产管理解决方案的研发基地，提高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能力，推动公司在硅单晶生长设备技术和智能化制造等方面获得持续创新发展，为公司产品技术进步提供有力保障。

本次参股中晶研究院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事项，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7 日